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2022 年度共计提减值准备 7,435.33 万元；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8,310.26 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说明及影响

（一）四厂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2,028.01 万元

1. 全资子公司福州炼石水泥有限公司（简称福州炼石）不再生产剑牌水泥，相应的复膜塑编袋库存积压 7,136 条，账面价值 4,318.20 元。因剑牌水泥包装袋无法用至炼石牌水泥，亦无可变现价值，因此对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318.20 元。

2. 全资子公司福建顺昌炼石水泥有限公司（简称顺昌炼石）长账龄确定拟报废的备品备件和辅助材料，无使用价值，按照净额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930,349.50 元。

3. 控股子公司福建安砂建福水泥有限公司（简称安砂建福）库存商品 P. 042. 5 散和 P. 052. 5 散品种水泥、备品备件可变现净值比账面价值低，存在跌价风险，大宗材料烟煤和熟料判断出售商品减去进一步加工费用和销售费用后低于账面价值，存在跌价风险，对以上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 944, 006. 81 元。

4. 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海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峡水泥）库存商品熟料、P. 042. 5 散和 M32. 5 散品种水泥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存在跌价风险，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 401, 391. 22 元。

以上 1——4 项计提，减少公司利润 2, 028. 01 万元。

（二）两厂计提固定资产减值 1, 639. 05 万元

1. 全资子公司福建永安建福水泥有限公司（简称永安建福）因一线更新改造，拆除部分设备资产并计划将其处置，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其进行专业的价值判断，并综合其他因素，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 821, 653. 91 元。

2. 控股子公司安砂建福因一线立磨改辊压机终粉磨技改项目，拆除部分设备资产并计划将其处置，聘请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进行专业的价值判断，并综合其他因素，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 568, 809. 05 元。

以上 1——2 项计提，减少公司利润 1, 639. 05 万元。

（三）海峡水泥计提资产组减值准备 3, 768. 27 万元

控股子公司海峡水泥 2022 年经营业绩较 2021 年下滑幅度较大，可能出现资产减值的现象，因此聘请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专业的价值判断，资产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对其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 37, 682, 718. 10 元，其中固定资产 28, 738, 740. 66 元、在建工程 1, 079, 467. 94 元、无形资产

6,470,575.36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 865,510.40 元、长期待摊费用 528,423.74 元。

本项计提，减少公司利润 3,768.27 万元。

（四）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8310.26 万元

1. 本公司控股 55.99%的海峡水泥近几年连续亏损，净资产为-44,623.49 万元，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预计该项往来款存在坏账风险，为此母公司对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83,074,987.65 元。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3 号》规定，影响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36,561,302.06 元。

2. 本公司控股 71.58%的福建宁德建福建材有限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为此母公司对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27,616.12 元。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3 号》规定，影响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7,848.51 元。

以上 1——2 项计提，减少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6.92 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